

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20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8 号楼 716

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俊才

5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3,454,06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7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454,0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454,0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

公告（2018-016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454,0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四） 审议通过《2018 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8-016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454,0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五）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18-016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454,0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454,0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454,0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8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454,06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8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956,0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刘俊才、刘冬梅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数 48,497,998 股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2018年4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454,0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454,06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北京）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北京）事务所沈义、杨宏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符合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

会召集人及主持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综上所述，本次股东大会及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国浩律师（北京）事务所出具的关于《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1 日